

大清會典
工部



大清會典卷之

工部

營繕清吏司

壇廟

凡

壇廟規制

圜丘。在正陽門外南郊。形圓象天。南嚮。三成。上成。徑九丈。高五尺七寸。二成。徑十有五丈。高五尺二寸。三成。徑二十一丈。高五尺。上成。石面九重。自一。九環。甃。遞加至九九。二成。自九十。遞加至百六



大清會典 工部

十有二。三成。自百七十有一。遞加至二百四十。有三。合一三五七九陽數。每成。四出陛。皆白石。九級。上成石闌。七十有二。二成百有八。三成百八十。合三百六十周天之度。柱如之。內壝形圓。周百有六丈四尺。高五尺九寸。壝門四。皆六柱。三門。柱及楣闕。皆白石。扉皆朱櫺。壝外東南丙地。燔柴鑪一。高九尺。廣七尺。甃以綠琉璃。瘞坎一。東南燎鑪五。西南鐙杆三。外壝形方。周二百十丈一尺。高八尺六寸。門制與內壝同。燎鑪四分設於壝東西門之左右。壝北門後爲

皇穹宇。南嚮。環轉八柱。圓檐。上安金頂。基高九尺。徑五丈九尺九寸。石闌四十有九。東西南三出陛。各十有四級。左右廡各五間。一出陛。殿廡覆瓦。均青色琉璃。圍垣形圓。周五十六丈六尺八寸。高丈有八寸。南嚮。設三門。崇基石闌。前後三出陛。各五級。外壝東門外。東北隅。

神庫。

神厨各五間。井亭一。祭器庫。樂器庫。稷薦庫。各三間。又東爲宰牲亭。井亭各一。壝外內垣。門四。東曰泰元。南曰昭亨。西曰廣利。北曰成貞。皆朱扉。

金釘。縱橫各九。昭亨門外。東西石坊各一。

祈年殿。在成貞門北。壇圓。三成。南嚮。上成。徑二十一丈五尺。二成。徑二十三丈二尺六寸。三成。徑二十五丈。面甃金甃。圍以石。石闌四百二十。南北三出陛。東西一出陛。上成。二成。各九級。三成。十級。壇上建。

祈年殿。制圓。內外柱各十有二。中龍井柱四。檐三重。上安金頂。左右廡各九間。均覆青琉璃。前爲

祈年門。崇臺石闌。前後三出陛。各十有一級。門外東南。燔柴鑪一。瘞坎一。燎鑪五。制如

園丘。內壝。周百九十丈七尺二寸。門四。北門後。爲

皇乾殿五間。上覆青琉璃。南嚮。正面三出陛。東西一出陛。各九級。石闌五十有九。內壝東門外。長廊七十二間。二十七間。至

神厨。并亭。又四十五間。至宰牲亭。爲祭時進俎豆。避雨雪之用。壝外圍垣。東西北三面各有門。南接成貞門。成貞門外。西北。爲

齋宮。東嚮。正殿五間。崇基石闌。三出陛。陛前。左。設齋戒銅人石亭一。右。設時辰牌石亭一。後殿五間。左右配殿各三間。內宮牆。方百二十三丈九

尺九寸。中三門。左右各一門。牆外環池。前跨石梁三。左右各一。東北隅鐘樓一。外宮牆方百有九十八丈二尺。環以迴廊。百六十三間。復遶以深池。宮門石梁均與內同。廣利門外西北爲神樂署。東嚮。大門三間。中凝禧殿五間。後顯佑殿七間。凡奉祀協律各解舍均連檐通脊。分設廊廡中。西爲

犧牲所。大門三間。南嚮。房九十三間。中祀犧牲之神。後爲官署。東西列屋以飼牲牽。外垣內西南鐘樓一。

園丘

祈年殿。共圍垣二重。內垣高丈一尺。址厚九尺。頂厚七尺。周千二百八十六丈一尺五寸。外垣高丈一尺五寸。址厚八尺。頂厚六尺。周千九百八十七丈五尺。西嚮。門二。南北並列。南入

園丘北入

祈年殿皆三門。角門一。

方澤。在安定門外北郊。形方。象地。方折四十九丈四尺四寸。深八尺六寸。寬六尺。澤中貯水。方丘北嚮。二成。上成方六丈。下成方十丈六尺。均高六尺。

大成會典
上成。正中。六六方。外八方。均以八八積成。縱橫各二十四路。二成。倍上成。八方八八之數。半徑各八路。以合六八陰數。皆甃以黃色琉璃。每成。四出陛。各八級。皆白石。二成上。南左右。設五嶽。五鎮。五

陵山。石座。鑿山形。北左右。設四海。四瀆。石座。鑿水形。均東西相嚮。水形座下。鑿方池。貯水以祭。內壝。方二十七丈二尺。高六尺。厚二尺。壝正北。三門。六柱。東西南。各一門。二柱。柱及楣。闕皆白石。扉皆朱樨。壝北門外。東北。鐙杆一。西北。瘞坎一。外壝。

方四十二丈。高八尺。厚二尺四寸。門制與內壝同。東西門內。從壇瘞坎。南北各二。壝南門後。

皇祇室五間。北嚮。覆黃琉璃圍垣。正。方。周。四。十。四。丈。八尺。高。丈。一。尺。北嚮。設一門。外壝。西門外。

神庫。

神厨。祭器庫。樂器庫。各五間。井亭二。又西。爲宰牲亭。亭前井亭。左右各一。西北。爲

齋宮。東嚮。正殿七間。崇基石闌。五出陛。左右配殿各七間。內宮門三間。左右門各一。外宮牆。周百有十丈二尺。門三。東嚮。門東北。鐘樓一。壇

大清會典
內垣。周五百四十九丈四尺。北三門。東西南
各一門。外垣。周七百六十五丈。西嚮門三角
門一。

太廟在

闕左。南嚮。朱門。丹壁。覆以黃琉璃。衛以崇垣。大門
三。左右門各一。

戟門五間。崇臺石闌。中三門。前後均三出陛。中九
級。左右各七級。門內外列戟。百有二十。左右門
各三間。均一出陛。各七級。

前殿十有一間。重檐。脊四下。沉香柱。正中三間。飾金梁

棟。階三成。繚以石闌。正南及左右。凡五出陛。一
成。四級。二成。五級。三成。中十有一級。左右九級。

中殿九間。同堂異室。內奉

列帝。

列后。神龕均南嚮。後界朱垣。中三門。左右各一門。內爲
後殿。制如

中殿。奉

祧廟神龕。均南嚮。

前殿兩廡各十有五間。東廡爲配饗諸王位。西廡爲配
饗功臣位。東廡前。西廡南。燎鑪各一。

中殿

後殿兩廡各五間。均藏祭器。

後殿東廡南。燎鑪一。

戟門外。東西井亭各一。前跨石梁五。梁南。東爲

神庫。西爲

神厨。各五間。廟門東。南爲宰牲亭。井亭。廟垣周二

百九十一丈六尺。西南。

太廟街門五間。西北爲神厨門三間。均西嚮。

社稷壇在

闕右。

壇制方。北嚮。二成。高四尺。上成。方五丈。二成。方五丈

三尺。四出陛。各四級。皆白石。上成以五色土。辨

方分築。內壝亦堊。隨方色。門四。各二柱。柱及楹

闕。皆白石。扉皆朱櫺。壝北門內西北。瘞坎二。壇

北。

拜殿。戟門。各五間。戟門列戟七十有二。均上覆黃

琉璃。前後各三出陛。壝西門外。

神庫。

神厨。各五間。井一。壇垣周百五十三丈四尺。內外

丹雘。覆以黃琉璃。北三門。東西南各一門。西門

外。宰牲亭一。井一。壇北門外。東北隅。正門一。左
右門各一。南門外。東南。

社稷街門五間。東北爲社左門三間。均東嚮。○
日壇。在朝陽門外。東郊。制方。西嚮。一成。徑五丈。高五
尺九寸。面甃赤琉璃。四出陛。皆白石。各九級。圓
墳。周七十六丈五尺。高八尺一寸。厚二尺三寸。
墳正西三門。六柱。東南北各一門。二柱。柱及楹
闕。皆白石。扉皆朱櫺。墳西門外。燎鑪一。西北。鐘
樓一。墳北門外。東。爲

神庫

神厨。各三間。宰牲亭。井亭各一。北。爲祭器庫。樂器
庫。稷薦庫。各三間。西北。爲

具服殿。正殿三間。南嚮。左右配殿各三間。衛以宮
牆。宮門三。南嚮。壇垣。周二百九十丈五尺。西北。
各門一。皆三門。北門。西角門一。○

月壇。在阜成門外。西郊。制方。東嚮。一成。周四丈。高四
尺六寸。面甃白琉璃。四出陛。皆白石。各六級。方
墳。周九十四丈七尺。高八尺。厚二尺二寸八分。
墳正東三門。六柱。西南北各一門。二柱。柱及楹
闕。皆白石。扉皆朱櫺。墳東門。北門外。燎鑪各一。

瘞坎一。東北鐘樓一。壝南門外。西為

神庫。

神厨各三間。宰牲亭并亭各一。南為祭器庫。樂器庫各三間。東北為

具服殿。正殿三間。南嚮。左右配殿各三間。衛以宮牆。宮門三。南嚮。壇垣周二百三十五丈九尺五寸。東北各門一。皆三門。北門東角門一。

前代帝王廟。在阜成門內。南嚮。

廟門三間。左右門各一。前石梁三。內

景德門五間。崇基石闌。前後三出陛。中十有一級。

左右各九級。左右各一門。正中。

景德崇聖殿九間。重檐。崇基石闌。南三出陛。中十有三級。左右各十有一級。東西一出陛。各十有二級。兩廡各七間。燎鑪各一。殿東。

御碑亭一。後祭器庫五間。均南嚮。景德門外。東為

神庫。

神厨各三間。宰牲亭并亭各一。西為承祭官致齋所。東南鐘樓一。圍垣周百八十六丈三尺八寸。廟門外。東西下馬牌各一。凡正殿門廡均綠瓦。門楹塗丹。梁棟五采。

大清會典
先師廟。在安定門內。太學左。南嚮。街門三間。西爲持
敬門一間。西嚮。

戟門五間。崇臺石闌。中三門。前後三出陛。門左右
列戟二十有四。石鼓十。右石鼓音訓碣一。左右
各一門。門內東西列舍。各十有一間。北嚮。

大成殿七間。崇基石闌。三出陛。正面十有二級。東西
各十有七級。兩廡各十有九間。東西嚮。殿東西
列舍。各十有一間。南嚮。西廡南燎鑪一。西北瘞
坎一。甬道左右。

御碑亭八。

戟門外。東。爲

神厨五間。宰牲亭。井亭各一。西。爲

神庫五間。承祭官致齋所三間。更衣亭一。每科進
士題名碑。分列左右。外衛崇垣。凡正殿。正門。碑
亭。皆覆黃色琉璃。餘屋均筒瓦。楹柱門扉均丹
飾。梁棟五采。後。爲

崇聖祠。

正殿五間。東西廡各三間。燎鑪一。廟門三間。南嚮。
圍垣一重。門一。西嚮。正殿。正門。均覆綠琉璃。門
楹丹。兩廡筒瓦。門楹同。

大清會典
廟街門外。東西下馬牌各一。

先農壇。在正陽門外西南。制方。南嚮。一成。方四丈七尺。高四尺五寸。四出陛。各八級。東南爲瘞坎。壇北爲

殿五間。以藏

神牌。東

神庫。西

神厨。各五間。左右井亭各一。東南爲

觀耕臺。方廣五丈。高五尺。面甃金甃。四圍黃綠琉璃。正南。東西。三出陛。各八級。繞以闌柱。皆白石。

臺前爲

藉田。後爲

具服殿。五間。南嚮。三出陛。南九級。東西各七級。東北爲

神倉。中廩。制圓。前爲收穀亭。左右倉十有二間。後

爲祭器庫。繚以周垣。南門一

太歲殿。在

先農壇之東北。

正殿七間。南嚮。三出陛。各六級。東西廡各十有一間。前爲拜殿七間。拜殿東南。燎鑪一。壇內垣。南

大清會典
北東西各三門。

神祇壇在

先農壇內垣外之東南正南三門。繚以重垣。東
為

天神壇。南嚮。一成。方五丈。高四尺五寸五分。四出陛。
各九級。壇北設青白石龕四。鏤以雲形。各高九
尺二寸五分。祀

雲雨風雷之神。壇方二十四丈。高五尺五寸。壇正南
三門。六柱。東西北各一門。二柱。柱及楣闕皆白
石。扉皆朱櫺。西為

地祇壇。北嚮。一成。方廣十丈。縱六丈。高四尺。四出陛。
各六級。壇南設青白石龕五。鏤山形者三。祀
五嶽。五鎮。五

陵山之祇。鏤水形者二。龕下四圍鑿池。祭則貯水。內祀
四海。四瀆之祇。各高八尺二寸。壇東從位石龕山水
形各一。祀

京畿名山大川之祇。西從位石龕山水形各一。祀
天下名山大川之祇。各高七尺六寸。壇方二十四
丈。高五尺五寸。壇正北三門。六柱。東西南各一
門。二柱。柱及楣闕皆白石。扉皆朱櫺。

壇內垣東門外北為

齋宮南嚮正殿五間崇基石闌前左右三出陛各九級後殿五間左右配殿各三間正殿前時辰牌石亭一內宮牆南三門東西掖門各一外宮牆南中三門左右各一門東南鐘樓一壇外垣周千三百六十八丈東嚮門二南北並列南入

先農壇北入

太歲殿皆三門角門一

先蠶壇在西苑之東北南嚮一成方四丈高四尺四

出陛各十級西北為瘞坎壇東南

先蠶神殿三間西嚮朱扉覆以綠琉璃崇基三出陛

左右宰牲亭一井亭一北為

神庫南為

神厨各三間壇東為

採桑臺一成方廣三丈二尺高四尺面甃甃圍以石正南東西三出陛各十級繞以朱闌前為桑園

具服殿五間南嚮三出陛各五級東西配殿各三間後殿五間東西配殿各三間四周迴廊二十

大清會典
間均覆以綠琉璃。宮牆自殿南東西轉各北抵外垣。東南西南各一門。浴蠶河在宮牆東。自外圍北垣流入。由南垣出。垣下各設牖啓閉。木橋二。橋東蠶署三間。蠶室二十七間。連檐通脊。均西嚮。壇垣周百六十丈。西南隅正門三。左右門各一。西北隅角門一。壇垣南室二重。各五間。均西嚮。

顯佑宮。在地安門外。南嚮。繚以周垣。

廟門三間。

顯佑門三間。

正殿五間。崇基石闌。三出陛。中九級。東西各七級。兩廡各五間。殿前左右碑亭各一。東南燎鑪一。後殿五間。廟門內東西鐘鼓樓各一。廟門外牌坊一。凡正殿門樓均黑綠琉璃。餘均筒瓦。門楹丹。簾梁棟飾以五采。

火神廟。在地安門外。繚以周垣。

廟門一間。東嚮。左右門各一。內為牌坊門。

正殿三間。南嚮。西廡三間。東嚮。南殿三間。左右各三間。東西廡各一間。燎鑪一。正殿後閣五間。東西各三間。後羣樓十有五間。廟門內南北鐘鼓

樓各一。廟門外牌坊一。門樓覆黃綠琉璃。殿覆綠琉璃。門楹丹雘。梁棟五采。

都城隍廟。在宣武門內。南嚮。廟門。順德門。闡威門。凡三重。均三間。左右門各一。

前殿五間。東西兩廡各三間。迴廊各二十二間。連檐通脊。前爲甬道。東。

御碑亭一。西。燎鑪一。

後殿五間。闡威門外。東爲治牲所三間。井亭一。門南。東西鐘鼓樓各一。凡殿宇門廡。覆筒瓦。門楹丹雘。梁棟五采。圍牆周二百十有三丈。

東嶽廟。在朝陽門外。南嚮。內外圍牆二重。

廟門三間。牌坊門三間。

瞻岱門五間。

正殿七間。兩廡各三間。迴廊各三十六間。連檐通脊。前爲甬道。左右。

御碑亭各一。燎鑪二。左右牆門各一。

後殿五間。東西廡各三間。迴廊各七間。三面環樓。

三十三間。廟門內。鐘鼓樓各一。廟門外。石梁三。

左右鐵獅各一。前建琉璃坊。東西牌坊各一。凡

殿宇。門廡。均布瓦。綠琉璃邊。門楹丹雘。梁棟五

御碑亭。覆黃琉璃。鐘鼓樓。覆綠琉璃。

黑龍潭。

龍神廟。在

京西北三十里金山之上。

正殿三間。東嚮。崇臺朱闌。殿左。燎鑪一。前為廟門。

繚以朱垣。門外

御碑亭二。又前為牌坊。左右碑亭各一。東北為龍潭。水

從山峽流出。繞潭迴廊三十三間。潭南小潭一。

其外為大門。自殿至大門。凡五層。磴道百級。

御碑亭。正殿。廟門。牌坊。均覆以黃琉璃。餘均筒瓦。門楹

丹雘。梁棟五采。神厨。治牲所。皆在廟外之右。

玉泉

龍神祠。在

京西玉泉山之麓。

正殿三間。東嚮。覆以黃琉璃。門楹丹雘。梁棟飾以

金碧。其下玉泉。趵突。蕩漾成湖。殿階上下。左右

碑各二。燎鑪一。

先醫廟。在太醫院署內之左。圍牆一重。廟門一間。

咸濟門三間。左右更衣室各三間。

景惠殿三間。南嚮。左右步廊六間。東西廡各五間。
廟門南。燎鑪一。凡正殿門廡。覆筒瓦。門楹丹。梁棟五采。

關帝廟。在地安門外。南嚮。

廟門一間。左右門各一。

正門三間。

前殿三間。三出陛。各五級。東西廡各三間。殿西。

御碑亭一。東廡南。燎鑪一。廡北。齋室各三間。殿後。界牆

一重。門三。內。

後殿五間。東西廡。及燎鑪。與前殿同。殿後。東。為祭

器庫。西。為治牲所。各三間。石梁一。在廟門外。凡
正殿門廡。均綠琉璃。餘均筒瓦。門楹丹。梁棟
五采。圍牆。周六十丈。

昭忠祠。在崇文門內。南嚮。圍牆一重。正門五間。
三階。左右門各一。二門三間。左右

御碑亭各一。

正殿七間。南嚮。左右序各七間。東西樓各五間。
樓南。兩廡各三間。殿東。燎鑪一。西嚮。殿後。正屋
五間。左右屋各三間。正屋左右。羣房各五間。左
右屋之旁。羣房各三間。均南嚮。東西燎鑪一。殿

東。爲祭器庫。宰牲房。治牲所。井亭。正門前。石獅
二。東西門各一。凡殿門。正屋。均綠琉璃。餘均筒
瓦。門楹丹。梁棟五采。

賢良祠。在地安門外。南嚮。大門。二門。各三間。左
右門各一。

正殿三間。東西廡各三間。東廡南。燎鑪一。後屋
五間。兩廡。及燎鑪。如前。左右門各一。東爲治牲
所。西爲宰牲房。二門外左右。

御碑亭各一。凡正殿。正門。均綠琉璃。餘均筒瓦。門楹丹
。梁棟五采。圍牆。周六十丈。

雙忠祠。在崇文門內。南嚮。圍牆一重。大門三間。
左右門各一。正中。

御碑亭一。二門一間。正屋三間。東西廡各三間。東廡
南。燎鑪一。凡正屋。正門。均覆黑琉璃。其餘門楹
梁棟之制。與

昭忠祠同。圍牆。周五十八丈。○功臣專祠。武壯
王祠。在廣寧門外。恪僖公祠。宏毅公祠。均在安
定門外。勤襄公祠。在朝陽門外。文襄公祠。在德
勝門外。恪僖公祠。在東安門內。各正屋三間。兩
廡各三間。大門三間。均覆以黑琉璃。門楹朱飾。

前立碑一。繚以朱垣。繞以朱柵。○兩翼忠孝祠。節孝祠。各大門一間。內立石碑一。二門一間。正屋三間。兩廡各三間。後屋五間。兩廡各三間。大門外。各建牌坊一。

凡建造

壇廟。由部營度。或內務府。或太常寺。委官會同計費。以聞。動支戶工二部庫帑。公同監造。覈實奏銷。如恭遇皇帝臨雍。

釋奠。及六師奏凱。勒石於國學。

大成殿之前。每科進士題名。勒石於戟門外兩旁。

均由部委官。料估興修。工竣題銷。

凡修葺

壇廟工程。由部會太常寺估修。循例奏銷。至每屆祭期。先時整飾。及歲修祭器各工。均由太常寺官經理。計一歲所需。預請由部支給。年終奏銷。如有工鉅費繁者。繪圖上請。選官任事。

欽命大臣督率。動支戶部庫帑。工竣奏銷。在工官議叙。有差。

凡禁令。各

壇廟十有五步之內。禁止開渠栽種。如有附近瘞埋。令

大清會典
該城御史察勘督遷其無力者報部酌給以銀
至各

壇廟遇有應修所司不即具報以致損失木石等物者
題叅議處

凡直省

壇廟各督撫飭守土官察其境內之應修者計費申
報咨部動項葺治工竣請銷其祭器未備以及
歲久殘闕者亦飭有司按數修造以供祀事

文廟學宮均動帑修葺如有薦紳生監等願修者聽
仍列名以

聞交部議叙

嶽鎮海瀆神廟及

先聖先賢名臣忠烈祠宇有傾圮應修者地方有司
動本省公項葺治報部覈銷



